



水稻播種後覆土(阿郎攝)

稻種消毒 有3種藥劑

問 (1)稻種如何消毒？應用何種藥劑？
(2)為使秧苗粗壯，要用何種藥物？如何用法？
(桃園縣蘆竹鄉南山路2段195號蔡文雄)

答 (1)為消滅附著於稻種上的病原菌如稻熱病、苗徒長病、胡麻葉枯病、小粒菌核病等，以減輕在苗床和本田發病機會，稻種經選種後，可使用下列3種藥劑任一種消毒：

1. 「50%免賴得」可濕性粉劑 2. 「40%免賴得」可濕性粉劑。

使用方法：①藥劑稀釋1,000倍，浸約4~12小時。

②稻種預先浸水催芽，至萌芽時，即刻浸漬藥劑內，並時常攪動，以提高药效。

③稻種消毒後，不必水洗，即可播種。

④藥液調配後24小時內，可以連續使用3次。

3. 「25%撲克拉」乳劑：稀釋2,000倍，浸24小時。

使用方法：①稻種先浸水4小時後，再浸藥液中，時常攪動。②消毒後直接浸種催芽。③藥液可再使用1次。

(2)強健秧苗育成要領如下：

①選擇優良稻種並使用純潔種子。

②稻種須先經浸種及催芽，使發芽整齊一致。

③種子徹底消毒。

訂立房屋租約 注意訂約對象

在社會上租賃房屋，極為常見。一般所用的房屋租賃契約書，文具店或法院公証處均有售。其中列有各種有關條款，大抵能夠兼顧租賃雙方的權益。不過在此等條款之外，仍然必須具備若干基本法律常識，否則縱已簽立書面租約，未必能夠獲得充分保障。

租賃契約只是一種債的契約，不是一種物權契約，所以出租人不以所有人為限。出租人或為所有人本人，或為非所有人，均無不可。能提供房屋與他人租用，藉以收取租金者，皆將有效成立租賃關係。

不過出租人如為所有人，當無問題。如為非所有人，則須查明出租人有無獲得合法授權。例如房屋屬兒子所有，而由父親具名出租，或房屋屬某甲所有，而由某甲的摯友某乙具名出租，事經所有人同意授權出租，承租人固可獲致租賃契約的保障。但是如果與無權占有他人房屋之人，或向他人承租房屋未經同意擅自轉租之人，訂立租賃契約，一旦所有人或權利人出來主張，透過法律要求排除占有，收回房屋。則因所持租賃契約，沒有對抗效力，隨時都有可能被強制遷出。

因使用租賃物（房屋）而支付的對價，即為租金，不管當事人約定的名稱，是租金或補貼或補償或其他。所以，如果有人故意在契約上改稱其為無償借貸，或雖為租賃，但僅收少額租金，另再約定收取定額的所謂補償或管理等費用，希望達到某種目的，均將無法得逞。蓋因只要有收取任何對價，雙方所立契約，即不能稱為非租賃契約，而因供房屋使用所取得對價，不論出於何種名目，均屬於租金性質，應一併向稅捐機關申報租金所得。

——高瑞錚律師——

④慎選苗床用土。

⑤秧苗期施藥劑：一期作低溫常發生秧苗立枯病，可在稻種覆土後，立刻施用30%「殺紋寧」溶液，每箱0.5cc稀釋1,000倍、或25%「依得利」乳劑每箱0.25cc稀釋2,000倍。

⑥適當播種量。

⑦適當的溫度管理秧苗，以免徒長或冷害。（許東暉）